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一、(馬) (陸)
二、上院成公告

10560

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66號

受文者：博仁綜合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1331155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健康署國健社字第1130104364號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
1號東南區2樓

承辦人：陳薇安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

27208889)#1823

傳真：02-87884560

電子信箱：be7483@gov.taipei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通知「油症特別門診」變更服務醫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健康署（以下簡稱健康署）113年4月29日國健社字第1130104364號函（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健康署為服務民眾之需，通知自113年6月1日起，「油症特別門診」由原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，更改為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，時間為每週四下午家庭醫學科之廖曜磐醫師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、秀傳醫院、協和婦女醫院、郵政醫院(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)、泰安醫院、培靈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、同仁院醫療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景美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一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一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兒童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兒童醫院、臺北市北投健康管理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

副本：

局長 陳彥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